

# 当前中国主流媒体 参与劳动关系治理的行动准则

吴麟\*

【摘要】劳动关系矛盾的凸显与多发，已演化成为当前中国社会治理潜在的“重大风险”。主流媒体是新闻生态系统的重要构成，应当成为劳动关系治理参与的行动者。本文以《工人日报》为个案的研究发现，主流媒体在结构性位置中展开能动的新闻实践，是寻求参与治理的可行路径。这需要媒体机构及从业者在新新闻活动中自觉遵循新闻规律，并且将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有机结合起来，妥善协调“结构”与“能动”的关系，寻求成为负责任的中介，公正呈现不同利益主体的诉求、实现多元主体间的沟通与连接。

【关键词】劳动关系 治理 主流媒体 新闻规律

DOI:10.16775/j.cnki.10-1285/d.2022.08.003

## 一、引言

劳动关系是生产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基本、最重要的社会关系之一。作为具体制度结构与制度体系的产物，当前中国劳动关系特色鲜明，可界定为一种“国家主导型市场经济下的劳动关系”<sup>①</sup>。随着经济社会转型，劳动关系在保持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其确立与运行面临诸多新问题新情况。据不完全统计，21世纪以来的14年间（2000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中国境内百人以上规模的群体性事件就有871起，其中劳资纠纷267起，占比30.65%，位居各类诱因之首<sup>②</sup>。从2008年1月至2014年8月，“中国裁判文书网”和“中国法院网·裁

判文书”公开的判决书中，有308件涉及劳动者以“罢工、怠工、停工”方式进行集体行动<sup>③</sup>。鉴于劳动关系矛盾已进入“凸显期与多发期”，2015年3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意见》正式颁行，这一纲领性的政治文件指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是一项“艰巨繁重”的任务。近年来，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全球经贸关系变局，以及叠加新冠疫情冲击，劳动关系问题的“风险性”愈加突出。

那么，如何建立完善协调劳动关系机制？有研究者主张，应当超越“简单的政府（government）研究”而开展“广泛的治理（governance）研究”<sup>④</sup>。这是一个贴近经验现实的建议，在全球化时代与经济转型期，劳动关

\* 吴麟，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新闻传播学系主任，副教授。本文系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教改项目“案例工作坊：以学生学习为中心的教学改革研究——基于新闻传播史论类课程的探索”（JG1813）的研究成果。

系的主体及其利益诉求日益呈多元化态势,我们确实需要关注不同类型的行动者。作为一种社会中介机制,媒体在社会治理参与上具有显著潜力。理论层面,以制度主义路径进行考察,媒体是参与治理的一个工具性“政治机构”<sup>⑤</sup>;经验层面,关于中国社会转型期间媒体批评报道运作逻辑的研究亦显示,国家自觉将媒体纳入既有的权力结构,使之成为一种“治理技术”<sup>⑥</sup>。在当前中国语境中,媒体可否成为参与劳动关系治理的行动者?以“文件政治”的视角观察,在历年来的政治文件中,媒体角色被寄予了一定期待,但是实然与应然之间尚有相当距离,需要更系统、能动的作为,方能突破“沉默与边缘发声”的现实困境<sup>⑦</sup>。信息传播技术的发展与更迭,正在深刻重塑新闻生态系统,当前中国的新闻业已演变成为多种类型媒体共同参与、多元新闻实践形态并存的格局。其中,主流媒体应如何成为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的有机构成,从而实践多元主体利益的表达与聚合?

追溯其源,“主流媒体”概念最初由诺姆·乔姆斯基(Noam Chomsky)提出,是指具有丰富资源、能为其他媒体设置议程的精英媒体。以新闻专业主义、媒介间议程设置、传播政治经济学、多元公共领域等不同理论视角观察,“主流媒体”其实是一个有着多重内涵的复杂概念<sup>⑧</sup>。若从新闻改革的经验事实出发,当前,中国已形成两类“主流媒体”并存的格局:一是“偏于政治权威性、影响力”的“传统主流媒体”,基本是机关类媒体;一是“偏于社会公信力、影响力”的“新主流媒体”,大多是市场化类媒体。二者角色并非绝然对立,而是共同构成一种张力格局,可能会形成“政治话语体系”和“精英话语体系”的平衡与制衡<sup>⑨</sup>。本文以《工人日报》为个案,作为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机关报以及当前18家中央主要新闻单位之一,对于讨论主流媒体如何参与劳动关系治理具有典型意义。

## 二、能动新闻实践作为治理参与路径

在构建“中国特色劳动关系”的语境中,“聚焦于真问题并且努力寻求呈现具体问题的实践逻辑”,是媒体参与劳动关系治理的一种进路<sup>⑩</sup>。这意味着:在具体新闻生产中,媒体需要成为能动主体。“结构”(structure)与“能动”(agency)是一对描述社会与个体关系的概念,属于社会学的重要理论范畴,也是百余年来争论的焦点问题之一<sup>⑪</sup>。整体取向的“结构”观点或个体取向的“能动”观点皆有其不足,无论“离开能动谈结构”抑或“离开结构谈能动”,都会在一定程度上遮蔽描述与解释社会现实的视野;突破主、客观二元对立的“中间路线”观点,更适宜充分辩证地认知“结构”与“能动”的关系。因而,吉登斯(Anthony Giddens)倡导的“结构化理论”(theory of structuration)值得重视——虽非尽善尽美,但其超越二元对立思维,成为社会学理论中以“互构论”为旗帜的典范之一<sup>⑫</sup>。该理论对“能动”的阐释颇为独到——“能动作用不仅仅指人们在做事情时所具有的意图,而且首先指他们做这些事情的能力”<sup>⑬</sup>。据此,探讨媒体成为能动主体与否,既要关注其“所欲”,更需注重其“所做”。在治理参与中,媒体作为行动者应守其本位,应当且仅应依托于新闻活动,在具体“结构”中充分发挥主体性,以体现“能动”取向的新闻实践作为进路。

高质量的新闻作品,是观察“能动新闻实践”最为核心的指标。《工人日报》历届中国新闻奖的获奖作品因而适宜用作分析材料。自1990年至2021年,在历届中国新闻奖评选中,《工人日报》累计获特别奖1件、一等奖12件、二等奖34件、三等奖50件、名专栏2件。我们收集到了全部97件获奖作品、2个名专栏的部分文章和最近6届获奖作品的参评推荐表,重点分析其中涉及劳动关系议题的报道和评论。研究发现:在新闻实践中,依据自身的结构性位置发挥

具体的主观能动性，是主流媒体参与劳动关系治理的可行路径。从下述具体案例中可见一斑。

案例1：报道《李毅中质疑：为何还没人被究刑责？》，刊于2007年11月23日《工人日报》“要闻”版，获第十八届中国新闻奖的文字消息一等奖。文章的主题重大且写作精巧，被视之为“一篇舆论监督的佳作”。记者随同国务院安委会督查组赴黑龙江省采访，独具慧眼发现一个重要新闻事实——2007年11月22日与黑龙江省政府交换意见时，国家安监总局原局长李毅中作为督查组组长，当场质疑：重大责任事故“七台河矿难”发生已近两年，责任人何未被追究刑责？基于专业积累，记者当即意识到这是重要的关乎维护职工生命安全权益的制度建设与执行问题，于是深入采访、连夜成稿，次日见报后引起高度关注。11月25日，国务院领导批示“不能听之任之，也不能不了了之”，随后治理行动迅速展开；12月15日，这桩拖延近两年的案件开庭审理；12月22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做好重特大事故责任追究落实工作的通知》正式发布，要求各地吸取教训，复查2005年以来重特大事故的调查处理和责任追究情况。从文本上看，这篇报道短小精悍，以展示现场、运用直接引语、描述细节等方式，具有相当的感染力，鲜活地透视出矿难事故背后的结构性问题。

案例2：报道《12元高温津贴竟被克扣9元》，刊于2015年8月6日《工人日报》的《农民工周刊》，获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的文字消息三等奖。文章通过典型个案讨论普遍问题：作为劳动者一项重要的基础劳动保障，高温津贴如何才能落到实处？记者从一起维权诉讼入手——每天12元的高温津贴竟被克扣掉9元，为了讨要总金额仅846元的高温津贴，劳动者不得不与用工企业对簿公堂；并结合湖北省人社厅管理规定和武汉市安监局实地检查情况，揭示出当地“高温津贴落地难、劳动者维权难”的尴尬现实，既深刻地反映了实际问题，又客

观提出了解决途径。文章以小见大、以点带面，聚焦维护劳动者权益的重大主题，不足千字的短文蕴藏着相当丰富的信息量。据悉，这篇报道促成有关部门组成联合调查组，针对湖北省高温津贴发放问题进行专项检查和整治，促进了对劳动者权益的具体维护。

案例3：评论《别把超时加班美化为“拼搏和敬业”》，刊于2019年4月11日的《工人日报》“评论·综合”版，获第三十届中国新闻奖的文字评论二等奖。在2019年程序员“反996”事件中，《工人日报》作为中央主流媒体率先发声，刊发署名“本报评论员”的文章。针对当时网络社区“996.ICU”项目引发的公众热议，此文直接指出：一些企业以稳定收入和职业发展为筹码，将超时加班美化为“拼搏和敬业”，迫使员工忍耐长时间加班的做法，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文章深入分析“加班文化”对员工身心健康、企业发展所造成的严重负面影响，明确主张“辛勤劳动不等于无所顾忌的加班和漫无边际的任务指标，‘为幸福而奋斗’也不应当成为企业逾越法律红线、忽视员工健康权休息权的代名词”；还进一步倡导“高质量发展是一场耐力赛”——全社会需要秉持以人为本的原则，从观念和行动上发生改变，以“更合理的工作节奏、更高效的运转模式、更科学的管理方法”，助推高质量发展。这篇评论密切关注劳动关系领域的新问题——一些企业将“996工作制”常态化并赋予其“敬业”“奋斗”色彩，从维护劳动者健康休息权、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高度展开分析，发声及时而有力，且论述入情入理；随后《人民日报》、新华社也相继发表了类似“996与奋斗无关”的观点，强调需要坚定维护广大劳动者的权益。从文本上看，此文观点犀利、结构清晰，逻辑严谨，兼具批评性和建设性，充分发挥了新闻评论对于澄清模糊认知、凝聚社会共识的积极作用。

上述作品均有鲜明的问题意识，灵活地调



适“舆论引导”与“舆论监督”的关系,体现了主流媒体在劳动关系问题上可能的作为。此外,《广东“血汗工厂”公示满月 竟有工厂表示“不知道”》(2005年)、《5位一线工人代表“生活压力账本”追踪》(2010年)、《谁关闭了120名职工的“生命之门”?》(2013年)等获奖作品亦是如此。可见,主流媒体依托于结构性位置、以能动的新闻实践,尽量切实反映普通劳动者的生活境遇、全面呈现劳动关系运行中的问题,方有可能成为治理参与的行动者。

### 三、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的有机结合

主流媒体以新闻实践作为治理参与路径,要旨是在新闻活动中妥善协调“结构”与“能动性”的关系,寻求成为负责任的中介,公正呈现不同利益主体的诉求、实现多元主体间的沟通与连接。作为嵌入具体时空政经结构中的一种社会机制,媒体如何在结构性位置中进行能动的新闻实践?本文通过系统分析《工人日报》获奖作品文本,以及访谈3位获奖的记者/编辑发现:关键在于是否自觉遵循新闻规律,以及能否将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进行有机结合。

新闻活动是一种有规律的主体性活动。1843年,在《莱比锡总汇报》被查封事件中,马克思对此有过一段深刻论述:“要使报刊完成自己的使命,首先不应该从外部施加任何压力,必须承认它具有连植物也具有的那种通常为人们所承认的东西,即承认它具有自己的内在规律,这些规律是它不能而且不应该由于专横暴戾而丧失掉。”<sup>⑭</sup>马克思所言的“内在规律”,是强调报刊活动具有不可任意改变的客观规律。这其实适用于所有新闻媒介,可以认为:只要存在新闻活动,就会具有新闻规律。究其实质,规律是一个关系性概念,对其的认知与理解,需要基于具体经验现实,前辈学者王中先生对此有过精辟论述<sup>⑮</sup>。根据杨保军教授的系统研究,新闻规律的具体特征体现为“系统性的

主体交流规律”“以传受规律为核心的规律”和“以新闻为主要内容的交流规律”。其中,“传受互动律”是新闻活动的核心规律,由“新闻选择律”“新闻效用律”和“新闻接近律”构成。人类新闻活动的宏观规律整体上呈现为“新闻依赖律”和“技术主导律”,前者是指新闻业的发展依赖于社会整体的发展,后者则强调新闻活动方式决定于技术发展的整体水平。总体而言,新闻规律应体现于实践活动之中,要求以“新闻事实”为传播本源、以“客观真实”为操作准则、以“服务公众”为价值目标,以及在传播方式上需要“及时公开”。需要强调的是,“党媒”即“中国共产党创办和实质拥有的新闻媒体”,还需要严格遵循“党性统摄律”“人民中心律”和“舆论引导律”三大特殊规律。

在当前中国语境中,媒体作为行动者参与劳动关系治理,只应以新闻活动为依托,遵循新闻规律自是必然要求。其中,主流媒体更需要将普遍与特殊进行有机结合。首先,应当遵循一般规律,包括宏观的“新闻依赖律”和“技术主导律”,以及新闻活动中的“新闻选择律”“新闻效用律”和“新闻接近律”;其次,以特殊规律为核心,运行实践中应以“党性统摄律”“人民中心律”和“舆论引导律”为指导。这意味着:主流媒体需要以持续、能动的新闻生产实践,在劳动关系议题上增强自身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成为劳动者实现“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参与权”的重要平台,完成规定的职责和使命。

新闻规律内在于新闻活动中,最重要的属性特征有二——“客观性和主体性”,其产生作用的基本方式,总体上是“自发与自觉的统一”<sup>⑯</sup>。这意味着:在具体新闻生产实践中,是否积极地发挥主体性以能动地运用新闻规律,关乎主流媒体能否成为治理参与的行动者。这需要媒体机构及从业者共同努力,在现实边界内构建适度主体性。本文所访谈的记者/编辑,其经验与感悟对此有所印证。

Y是一名较年轻的记者，专业表现一直颇为活跃，在劳动关系领域追求“及时发声，占领舆论阵地”，当看到好新闻好线索时“会激动不已”。论及报道边界把控，他认为：一是“首先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若是涉及政治敏感话题，“肯定要坚持上级单位和报社的报道要求和纪律”；二是“坚持法律标准，不道德泛化，一定要坚持摆事实摆证据，不能听信弱势者的一面之词，需要采访相关各方，做到客观平衡”，尤其敏感议题“肯定要拿到核心证据并保存”；三是“报道力求能够有指导、借鉴、警示意义，对违法企业有所批判”。论及个人职业理念，其总结为“要坚持新闻专业主义，坚持人道主义精神”。他所做的农民工主题报道，多涉及欠薪、工伤、裁员、社保、子女教育等议题，“希望能够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帮助解决问题”。P是一名资深驻站记者，强调报道劳动关系问题，《工人日报》的公信力建立基于“我们对事实的追求和印证”，而非是与自媒体“拼速度”。结合自身实践，其进一步分析：网络论坛上流传的一些敏感问题，如疫情中订单流失、工人裁员等，“不会当作新闻事实，只会作为一个线索”，对于任何想报道的、想披露的，我们“一定进行核实”；尤其“一旦涉及纠纷”“我们永远都要听三方的声音”，事情才会有比较完整、立体和真实的呈现。Z也是一名资深记者，强调《工人日报》具有“中央媒体”与“全总机关报”的双重定位，报道首先“需要保障政治正确”，其次“技术层面”要有追求。据其个人经验，“做记者最重要的就是勤奋”，需要“努力的积累”，每一篇稿件都需要认真修改，因为“你要对得起你的名字”。劳动关系议题的报道具有相当专业性，记者需要训练自己成为“半个专家”，“踏踏实实地去报道”以及“以专业技巧呈现”。

可见，主流媒体在“党性统摄”总体原则下，以“人民为中心”为价值追求，按照新闻传播规律、创新理念方法手段，注重导向性的议题同时又不回避风险议题，力求“做精规定动


作”且又“做优自选动作”，方能化解“内卷化”的传播困境，真正实现影响力的圈层突破，充分发挥新闻舆论工作主阵地的作用。

在现实制度框架内，主流媒体自主运用新闻规律，充分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在劳动关系治理中可能会有显著作为。这是有先例的。1999年3月31日，《工人日报》刊发一则有关深圳外来劳务工工伤问题的报道《去年伤残万余人 死亡八十多人》，全篇不足千字，但是相当具有深度和力度，后获第十届中国新闻奖的“消息二等奖”。记者为撰写这篇报道，下足了调查研究的功夫——前前后后历时三个月，深入到企业、医院、出租屋等地调查实情，掌握了大量证据式材料，包括众多打工者的照片、录音，以及1万多名伤残工人的名单及鉴定表，当年春节期间都在深圳进行实地采访。之后，先是撰写“内参”反映深圳工伤问题的严峻性；随后的公开报道呈现了“内参”中的主要内容，见报后引发高度关注，促进了相关治理实践——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劳动人事部等部门，组成联合调查组赴深圳调查，并发布《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和私营企业劳动安全工作的通知》（总工发〔1999〕10号），提出：需要做好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工作，“不能以劳动者的致残来换取外资引入和经济增长”，坚决纠正“不顾工人死活，强令工人冒险作业，严重侵害职工安全健康的行为”。

一位资深新闻工作者在总结职业经验时提出：记者不是“写稿匠”，不能只是实际生活消极的“旁观者”和单纯的“反应者”，坚持调查研究是“记者生命的反映”。<sup>⑩</sup>确实，对于劳动关系这一社会转型中的风险议题，主流媒体的从业者应以充分的责任感、敏锐的现实感，寻求实现一般规律与特殊规律的有机结合。在此，2020年11月10日，《工人日报》刊发的评论《“自愿”不能成为职场伤害的“美丽借口”》值得称道。此文获第三十一届中国新闻奖的文字评论二等奖，从一家游戏公司“员工自愿降

薪10%”的新闻切入,联系此前媒体曝光的“自愿超时加班”等同类事件,抽丝剥茧地分析员工是否真实“自愿”、为何“自愿”,以及所谓“自愿”的实质等问题,阐明员工“自愿”表象之下“被自愿”的弱势,犀利地批评“这样的企业、这样的劳动关系,堪称变态和畸形”,进而呼吁有关部门要切实采取行动“及时为劳动者撑腰”。文章选题具有鲜明的针对性,引发了颇为强烈的共鸣,全网阅读量达51万余次,多个传播渠道均有网友的留言和评论。

#### 四、结语

风险是现代社会的特征。现代化进程中,生产力的指数式增长,使得风险的释放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形成了社会的风险处境。并且,风险的扩散又具有社会意义上的“回旋镖效应”——“风险的制造者或受益者迟早都会和风险狭路相逢”,而且“并不只是向单一的源头发起还击,它会在总体层面上让每个人都受到相同的损害”<sup>①</sup>。当前,中国社会兼具“转型关键期”与“矛盾凸显期”的特征,现实境况同“风险社会”理论有了很强的契合性。劳动关系总体稳定中的“结构性紧张”状况,已演化成为社会治理潜在的“重大风险”所在。主流媒体作为新闻生态系统的重要构成,在媒体融合时代应当寻求成为“新型主流媒体”。为此,“第一要义是不能回避这个时代和社会面临的核心问题,而是有勇气直面时代问题清单,并提供符合社会利益的智慧和方向”<sup>②</sup>,以遵循新闻规律为行动理念,加强公共性与双向互动沟通能力的建设,积极参与社会风险治理。

① 常凯:《中国特色劳动关系的阶段、特点和趋势——基于国际比较劳动关系研究的视野》,《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年第5期。

② 赵力等:《14年间百人以上群体事件发生871起》,《新京报》,2014年2月24日, <http://www.bjnews.com.cn/graphic/2014/02/24/306216>。

html。

- ③ 王天玉:《劳动者集体行动治理的司法逻辑——基于2008—2014年已公开的308件罢工案件判决》,《法制与社会发展》2015年第2期。
- ④ 张皓、吴清军:《改革开放40年来政府劳动关系治理研究述评》,《中国人力资源开发》2019年第1期。
- ⑤ Cook, T. E. (1998). *Governing with the News: The News Media as a Political Institu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⑥ 孙五三:《批评报道作为治理技术——市场转型期媒介的政治-社会运作机制》,《新闻与传播评论》2002年卷。
- ⑦ 吴麟:《沉默与边缘发声:当前中国劳动关系治理中的媒体境况》,《南昌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1期。
- ⑧ 齐爱军、洪峻浩:《西方有关主流媒体研究的多元理论视角论析》,《新闻大学》2013年第1期。
- ⑨ 齐爱军:《什么是主流媒体》,《现代传播》2011年第2期。
- ⑩ 吴麟:《寻求呈现实践逻辑:当前媒体参与劳动关系治理的一种进路》,《现代传播》2019年第6期。
- ⑪ 陈水金:《“结构”与“能动性”人类学与社会学中的百年争论》,《贵州社会科学》2013年第11期。
- ⑫ 谢立中:《主体性、实践意识、结构化:吉登斯“结构化”理论再审视》,《学海》2019年第4期。
- ⑬ [英]安东尼·吉登斯:《社会的构成:结构化理论纲要》,李康、李猛,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8页。
- ⑭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190页。
- ⑮ 王中先生的表述为——“既不能脱离整个社会现实,孤立地考察新闻事业,也不能从主观动机和愿望出发,更不能从虚幻的社会存在出发,而必须从社会的普遍联系中、从活生生的社会现实中,从不断变更的群众生活条件中,探索新闻事业的客观规律。”见于《谈谈新闻学的科学研究》,《新闻战线》1980年第1期。
- ⑯ 杨保军:《新闻规律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9年,第401-402页。
- ⑰ 吴复民:《新华社记者怎样写内参》,《新闻记者》1995年第10期;吴复民:《一辈子只专心做好一件事》,“新闻记者”公众号,2019年12月19日。
- ⑱ [德]乌尔里希·贝克:《风险社会:新的现代性之路》,张文杰、何博闻,译,译林出版社,2018年,第25-30页。
- ⑲ 朱春阳:《如何塑造媒体融合时代的新型主流媒体与现代传播体系》,《新闻大学》2014年第6期。

(责任编辑:杨婷)